

## 正確用藥須知

### "服藥前"的注意事項：

若有下列情況，看病時需主動告訴醫師或藥師：

1. 如果你對某些藥品、食物或其他事物(如花粉、塵蟎)曾經有過敏反應。
2. 曾經及正在服用的藥物：包括中藥、維他命、避孕藥、減肥藥、健康食品、酒類等。
3. 疾病史：包括急慢性疾病、開刀、住院、醫學檢驗結果。
4. 目前正罹患的疾病：尤其是腎病和肝病，會直接影響用藥的份量。
5. 家族性的特殊體質或遺傳疾病。
6. 治療期間須要考試、操作機械或開車者：避免使用會造成嗜睡反應的藥物，醫生可以開出安全的藥物。
7. 目前已經懷孕或計劃懷孕的婦女。
8. 親自哺乳的婦女：避免使用會分泌到乳汁的藥物。

### "服藥時"的注意事項：

1. 遵照醫師或藥師的指示服藥，無論是治療的時間長短、服藥的間隔及服藥的劑量都要正確，不可擅自停藥。
2. 服用藥物若出現任何不適之副作用，必須告知醫生，由醫生調整治療藥物不可擅自停藥、刪減藥量或改變吃法。
3. 正確服用藥物方式是以白開水服藥。不可以茶、果汁、其他飲料服藥，以免影響藥效的吸收。
4. 避免於黑暗中服用藥物，以免誤服其他藥物。視力不佳或不識字者，應由他人協助服用藥物。
5. 不同的藥物不可放在同一個容器或紙袋內，以免服錯藥物。
6. 藥物應存放在小孩拿取不到的位置或安全瓶內(小孩打不開的藥瓶)，以免孩童誤食。
7. 注意藥品註明之有效期限，逾期藥品不可服用。
8. 不可撕下貼在容器上面之標籤或任何用藥指示資料。
9. 藥物存放原則：避光、避濕、避熱及不可放於浴室，以免變質。

### "服藥後"的注意事項：

1. 任何不適或異常反應(副作用)出現時，應告訴您的醫師或藥師。
2. 切勿因病情稍有改善或消失而擅自停藥，應依照醫囑完成療程。
3. 若使用二、三天病情仍無改善或效果不理想，應回診告訴醫師，切勿放棄治療。